

申請中國文學系

輔系、雙主修條件

103(104.06.23)學年度第02學期第03次系務會議通過
111(111.09.27)學年度第01學期第01次系務會議修定通過

申請條件：

修習類別	申請條件	備註
輔 系	班排名前 20%	
雙 主 修	班排名前 10%	